**交通运输轻微违法行为告知及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当  事  人 | 姓名/名称 |  | 身份证件号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违  法  行  为  告  知 | 年 月 日 时 分，我机构执法人员 ，在 实施检查时，发现你（单位）实施了 的违法行为，该行为违反了  的规定。  经调查，你（单位）违法行为轻微，且已按要求完成违法行为整改，并符合《四川省交通运输轻微违法行为依法免予处罚清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事项和免予处罚的适用条件，决定对你（单位）依法免予处罚。  执法人员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当  事  人  承  诺 | ：  执法人员已向本人（单位）告知违法行为的危害、法律依据等相关事项，并提出了具体的整改要求。  本人（单位）对告知情况予以确认，已知晓相关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已经按执法部门要求整改完毕，且不存在弄虚作假和谎报瞒报等情况。本人（单位）承诺，在今后的生产活动中，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。  签名或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 |